

共同守护浪花与尾羽

——读陈伟军《神鸟的岛屿》

□李钊

一轮红日刚刚跃出海平面,韭山列岛上拂过的晨风温柔舒缓,一只只中华凤头燕鸥迎着晶莹的浪花,一会儿平展双翅轻盈地滑翔,一会儿迅疾坠下衔住飞鱼重回半空,用尾羽在海天之间划出美丽的弧线,海岛的人们轻声发出阵阵惊叹……打开陈伟军的儿童生态小说《神鸟的岛屿》,一幅“神话之鸟”从容搏击于海天之间,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画卷徐徐展开。这是一部基于火热现实生活创作的生态儿童文学,作者以韭山列岛中华凤头燕鸥保护行动为背景,用清新自然和温暖清澈的笔触,讲述12岁少年江小鹏暑期探访从事自然保护工作的哥哥,并参与护鸟志愿保护工作的故事,巧妙地将生态保护、地域文化、少年友谊与成长蜕变编织成一幅动人的文学画卷。

亲身体验是文学作品最好的滋养,当作家亲身经历过不同的生活场景,有了深入的认知,才能写出更为真实和深刻的作品。青年作家陈伟军曾在一年内五次登上韭山列岛,对一线护鸟志愿者进行了深入全面的采访,亲历过数次“五脏六腑似乎都被搅动”的剧烈晕船,也见证了燕鸥群如白色风暴般盘旋岛屿的壮美景象,为其小说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当然,作为一部现实与虚构交织的儿童小说,这份亲身体验在作品中以各自的方式改变了模样,但从作者对护鸟志愿者们细致刻画,护鸟生活细节的真实呈现,以及守护神鸟意义的独特理解里,均能清晰感受到生活体验对文学创作的重要影响。

作为韭山列岛的“守岛人”,丁鹏是书中人物江小鹏的哥哥江大鹏这一角色的真实原型,也是护鸟志愿者们的身影。作者书写了他们战胜风雨和孤寂,使神鸟从濒危走向新生所付出的艰辛努力,又关注人物行为背后的深层心理、情感动机,以及人与自然的本质联系。如江大鹏坚守岛屿多年源于大学时期萌生的理想,朱与蓝博士赴岛既为科研也为传承父辈情怀,而岛民叶伯伯则出于守护神鸟就是守护生态家园的质朴想法……不同动因的注入,使作品情节在遵循艺术逻辑的同时,拥有更为丰富的心理成长逻辑。特别是他们的守护使中华凤头

燕鸥雏鸟已成功孵化214只,占全球已知孵化总量的80%以上,他们成为神话之鸟最信赖的朋友,也在神鸟保护中收获喜悦和幸福,而更多人则因他们投身保护自然环境行动中,作品主旨得以升华。

群像塑造是儿童文学成长内涵书写的必然构成。从内部城市千里奔赴神鸟岛屿的江小鹏是全书着墨最多的人物,从对守护神鸟的懵懂好奇,到深入了解“神话之鸟”的生存习性,再到最终在参与志愿守护的过程里领悟到生态保护的意义,他在文化碰撞和彼此接纳中实现自我的成长蜕变。可作者并没有把视野局限在江小鹏的个体成长上,而是以他的视角穿针引线,呈现出林芊芊、阿海等少年群体的成长。林芊芊是来自宝岛的少女,她在外公和母亲的影响下登上岛屿,与江小鹏成为神鸟的守护者,他们一起观察中华凤头燕鸥求偶、生育等过程,在燕鸥遇到困难的时候及时前去营救,携手写词拍视频让更多人关注燕鸥,与阿海和春草在岛上结下深厚友谊……这场守护“神话之鸟”的少年行动,让他们深刻体悟到保护中华凤头燕鸥的艰辛与不易,感受到守护大自然精灵的意义,再到感知自己肩负的责任和使命,这群追梦少年的主体经验得以丰富和扩大,更从“小我”走向了“大我”。

诚如所言,“守护一只鸟,就是守护一座岛、一片海,更是守护我们共同的未来”。《神鸟的岛屿》它就像无垠海域上自由翱翔的“神话之鸟”,让守护浪花和尾羽的生命图腾注入少年心中,当他们振翅飞翔时,必将续写新的神话。



④名画赏析

□王婉若

岁暮案头水仙初绽时,展卷看张大千作于1930年的《水仙图》,32.5厘米见方的纸本间,两球鳞茎牵出数茎碧叶,白花晕黄、顾盼含情,恰如寒岁里一缕被笔墨凝住的春。这帧小画不似他晚年泼彩般浓烈,却以清润之笔,把水仙“凌波仙子”的风姿揉进了“烂漫见天真”的诗意里。

画中水仙最动人处,是“简而不薄”。仅两块球茎作底,却以淡墨晕染出鳞衣的肌理,仿佛能触到那裹着春芽的温润质感;数片长叶以中锋挥就,线条柔中带劲——既见兰叶般的舒展,又藏着水仙叶特有的清挺,向背虚实间,似有风过而叶梢微颤,留白处便漾开了空寂的春意。花分高低:高者瓣尖轻垂,如美人敛眉;低者蕊心微绽,若含笑意,正应

了题句“高花娇欲滴,低花解笑颦”。尤为精妙的是花瓣的晕染:白瓣以极淡的墨色勾边,瓣尖晕开几丝浅黄,既衬出花蕊的明丽,又让素白的花有了层次,像蒙着一层细雾的月光,清而不冷。更妙的是球茎旁那丛新生的幼芽,仅以数笔浅绿点出,却透着“待放”的张力,让整幅画不止有“开”的明媚,更藏了“生”的希望,寥寥几笔便把水仙“天葱”的生机写透了。连叶尖的细微卷曲都带着意趣:一片叶梢轻轻搭在另一片叶上,像春日里孩童的轻语,柔而不散,弱却有骨,既见笔墨的功底,更显对水仙情态的熟稔——仿佛他案头就摆着这样一盆水仙,日日相看,才把那“欲语”的娇态刻进了笔端。没有繁复的布景,仅以花、叶、茎的顾盼掩映,便织出一段“欲语复不语”的温柔,恰是张大千笔下“美人含羞”的神韵。

题诗是这画的“魂”。画面右上方的行书题句,墨色浓淡与花叶呼应,既补了画面的疏空,更让花有了性情:“烂漫见天真”五字,把水仙不事雕琢的娇憨全然托出——不似牡丹的富贵逼人,不似寒梅的孤高带刺,只以素白晕黄的模样,在岁末里开得自在舒展。这题句并非凭空而来,1930年的张大千正游历南北,得见不少宋元小品,这帧水仙便藏着宋人画花“以形写神”的意趣:不追摹花叶的繁密,只抓“娇”“笑”“天真”的神韵,笔锋落处,花便有了活气。题字的章法也颇见匠心:诗句竖排而下,末句“烂漫见天真”稍作舒展,与下方的印章形成呼应,既平衡了画面的轻重,又让文字成了“画的延伸”——读诗时,目光会顺着笔墨落回花上,仿佛那“天真”就开在瓣尖。更难得的是诗与画的“气脉相通”:诗

□熊文轩

“迩来窥陈编,记一忘三二。”李娟用黄庭坚的一句诗做书名,心里突然就软了。记一桩,忘二三,这不是我们普通人过日子的样子吗?能记住的,往往不是什么大事,而是那些微光闪闪的小时刻。

这本书,说到底就是一个“记”字。记亲人,记童年,记乡下那些静悄悄的午后,记受过的委屈,也记一碗粥的温度。李娟,她就像个捡宝贝的小孩,把生活里那些鸡毛蒜皮的琐事,一桩桩捡起来,擦擦干净,晾在文字里,最后竟酿出诗的滋味来,送给了我们。就连她也说:“不开心?去读李娟!”

边读,我就跟着她一起笑,笑着笑着就会停下来想一想。看《台湾记》,母亲旅游回来后,拉着乡邻说长道短地“炫耀”,就像我每次出门回来拉着朋友讲东讲西一样,嘴角就不自觉地往上翘;读《挨打记》,她平静地说着上学时被人欺负,寄人篱下没人疼的往事。她的语气很淡,可我心里还是猛地一紧,莫名就心疼起来,这种写法本身就很有力量,就像书名一样,哭着过了一天,笑着过也是一天,记住一分美好的,忘记三两分伤心的,又何尝不是一种质朴的智慧?这份通透,令人佩服。

有人问过她,总是写生活,有一天会不会没得写了?她不明白,“生活是一条河,一直流着,怎么会停下来呢?写作就像一场无尽的旅行,是不断开始和收获,”李娟的文字好,就在于此:它不会轻飘飘的,而是脚踏实地从土里长出来的。《老师记》中带着学生远足、让学生趟水过的小老头,《冰箱记》中为了给鸡准备

粮食塞满冰箱的自己……她写的都是琐碎具体的事,都是有烟火气的小事,但是她一写出来,你就忍不住想:原来这样的小事还挺有意思。

那我们普通人,是不是也可以学李娟,做个“生活的有情人”呢?

好记性不如烂笔头。我们这些爱生活的人也可以准备一个“灵感手册”,对眼前人、正在做的事、身边吹过的风多一些留意和珍惜。只要有心,就能随时储存片刻的欢愉,收藏短暂的美好,甚至是转瞬即逝的困惑与黯然。晨跑时耳边呼啸而过的风声,比赛时震耳欲聋的呐喊,行走时陌生人的笑脸……这些平凡日子的小确幸,那些不经意间触动心弦的瞬间,都会变成生活的珍珠,闪闪发光。

所有的美好,从遇见开始,所有的结果,从行动开始。这是一本可以随时翻开,随处进入的书,读着读着,仿佛被拉回了生活现场:一顿饭、一条路、一句话、一个人,都在那一笔一画里藏着诗意的光。她让我更加相信:写作就是把自己深深扎进生活里,沾满烟火气,然后笑着走出来,把看到的、感受到的,轻轻地告诉你。

岁末更迭,时光如流,新岁温软,沿途繁花。“幸福,只滋生于内心,和外部的现实秩序没有一点关系。”我欣赏李娟的这份清醒与自足,愿我们都能从她的书中,捕捉幸福的瞬间,把普通的日子,酿成丰满而沉醉的华丽诗篇。



本版邮箱:
yzwbmzps@163.com

疏笔写仙姿 诗画共天真

——品张大千《水仙图》



有技法的炫技张扬,只以疏笔写花姿,以诗句注花魂,让看画的人在岁暮里,撞见一丛开在纸间的天真——原来最动人的春意,从不是姹紫嫣红的堆砌,只是一朵花以本真的模样,笑着开在那里。